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国信大厦15楼吉祥厅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陈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5人，非独立董事乔兵、陈琦文，独立董事巫强、冯永强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同意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度法治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2025 年度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如果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实际工作情况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最终确定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向董事会提议

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琦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综合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综合服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综合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琦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琦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审阅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财务报告，评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公司认为：

财务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具有经营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资质。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严格按《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琦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评估及制定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